

东海利民医院医院搬迁建设项目

固废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保验收专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规定，东海利民医院于2020年12月12日在厂区内组织召开了“东海利民医院医院搬迁建设项目”固废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东海利民医院医院（建设单位）、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代表和三位专家。与会人員共同組成验收组，东海利民医院办公室主任陈佳佳任验收组组长。

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和验收监测单位的情况介绍，经现场勘查、查阅相关验收资料后，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等相关要求，对本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固废部分）进行了自主竣工验收，形成如下意见：

一、项目概况

东海利民医院位于东海县牛山街道幸福南路188号，项目占地面积1500m²，总建筑面积4080.72m²。医院搬迁项目投资680万元，购置黑白B超、高频体外治疗仪、心电监护仪等设备，主要建设内容有大外科门诊、放射科、抢救室、内科病房等主体工程及其它配套附属设施。

项目由太原核清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东海利民医院医院搬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7月11日由原东海县环境保护局以（东环（表）审批2016071101）号文件对该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项目属于未批先建，东海县环境保护局依法实施了行政处罚。

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12-13日对东海利民医院医院搬迁建设项目进行环保“三同时”验收监测并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环境保护设施于2020年1月18日通过自主验收。

项目实际总投资68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占总投资的3%。本次验收范围为东海利民医院医院搬迁建设项目涉及的固废环境保护设施。

二、固废的环保概况

本次验收项目的固废主要是临床废物、废药品、废输液瓶（袋）、废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及厂内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

目前在医院已建成危废仓库、一般固废仓库各一个。

三、验收监测结论

根据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东海利民医院医院搬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中的结论并结合现场检查情况，总结如下：

公司建立了基本的固废管理制度及台账。验收监测至验收期间，项目产生的临床废物、废药品、污水站污泥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输液瓶（袋）委托专业资质单位回收；生活垃圾由市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项目固废均落实了处置途径。

四、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东海利民医院医院搬迁建设项目在生产调试期间较好地落实了环评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要求，验收监测结果及现场检查均表明固废（生活垃圾及危险废物）暂存、处置符合环评及国家规定排放标准，同意该项目的固废环保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五、建议

- 1、做好生活垃圾桶的维护，杜绝垃圾及渗漏液的“跑冒滴落”现象。生活垃圾须及时清运，确保日产日清。
- 2、加强固体废物收集、暂存及台账记录，及时转移处理。

验收组：

2020年12月12日